

证券代码：872642

证券简称：联博化工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定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243,6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9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14,84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财务负责人顾栋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43,6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43,6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2025 公司与天津联维乙烯工程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主要交易内容为接受联维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和劳务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43,6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天津联维乙烯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法人股东企业，持有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7.50%，该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43,6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43,6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28,76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4,84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28,76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4,84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绍洋为公司董事》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李坤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数减少至 6 人，低于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会人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改选董事 1 人。提名王绍洋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43,6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1. 议案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等，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28,76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4,84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子公司提供借款》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促进子公司健康发展，拟向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联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博利明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提供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公司按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其收取资金使用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28,76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4,84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243,6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三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069,167	100.00%	0	0.00%	0	0.00%
七	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054,322	98.61%	14,845	1.39%	0	0.00%
八	关于选举王绍洋为公司董事	1,069,167	100.00%	0	0.00%	0	0.00%
十	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借款	1,054,322	98.61%	14,845	1.39%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永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远肖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绍洋	董事	就任	2025-05-15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二）《天津永瀚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天津联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